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 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2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人

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332,731.85万元

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07,355.10万元

2022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8,862.04 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88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1,034.29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后该议案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华就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大华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大华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保管情况、财务决算情况、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审计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大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各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大华的执业资质、执业质量、诚信记录等相关资料，并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职业队伍，能够遵循独立、公正、专业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专业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 年 12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会议的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财务负责人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重点事项进行了深入沟通。

（三）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并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表、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

大华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密切关注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核查，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保证董事会客观、公正及独立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